

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4年4月26日下午13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到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方晓萍女士主持召开，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，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价值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规范，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》；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量状况和未来资金需求计划，结合当前发展阶段、长远发展规划及股东合理回报规划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健发展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。

6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会计政策部分变更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2023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7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8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9、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《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0 票，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3 票回避，全体监事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，主要是出于公司境外销售和外汇结算比例高，为了降低外汇大幅波动带来的不良影响，稳定境外收益的实际情况；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，相关决策程序和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，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4 年度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》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》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（含本数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且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资金安全、操作合法合规、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取良好的资金回报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开展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1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16、审议通过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17、议通过《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暨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，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增加 20,000.00 万元回购股份资金总额，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25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30,000 万元（含）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

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

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该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。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总额的公告》及《2024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年4月30日